

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

國中部教師甄選簡章

一、依據：「教師法」暨「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本校教職員甄選辦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徵選教師科別與人數

職位名稱	名額	聘任方式
國文專任教師	1名	專任
英文專任教師	1名	專任
數學專任教師	1名	專任
生物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歷史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地理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公民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表演藝術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音樂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美術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家政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輔導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童軍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體育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健康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生活科技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資訊科技教師	1名	專任或兼任

二、基本資格條件

條件	要求
學歷	具備教育相關科系學士學位(或以上),如中文系、外文系、數學系、生命科學系、歷史系、地理系、法律系、公民與社會系、藝術相關科系、家政系、心理輔導系、資訊科技相關科系等。
經歷	具備相關教學經驗者優先,應屆畢業生可提供教育實習經驗作為參考。
教師證	專任教師必須具備合格教師證書(中等學校教師證),兼課教師可依學科需求另行評估。
專長	具備該科目專業能力,並能運用創新教學方法,如翻轉教室、PBL(專題導向學習)、多媒體輔助教學等。
態度與個人特質	具有教育熱忱、團隊合作精神、溝通能力佳、樂於學習新知,能適應多變的教育環境。
相關證照	<p>具備專業技能證照者佳,例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ESOL、CELTA(英語教師) - TQC+、MOS(資訊科技) - 體育教練證照(如游泳、籃球、體適能) - 藝術、音樂相關證照(如美術教師證、樂器演奏證書)

三、加分條件

1. **學術或教學研究經驗**：曾發表教育相關論文、參與教材撰寫、課程設計等。
2. **跨領域教學能力**：能將學科與其他領域結合，如「國文＋戲劇」、「數學＋程式設計」等。
3. **熟悉國際教育趨勢**：了解雙語教育、素養導向教學、AI 與教育科技應用者尤佳。
4. **學生競賽指導經驗**：曾指導學生參加學科競賽（如科展、作文比賽、數學奧林匹亞等）並獲獎者。
5. **創新教學能力**：善用科技教學（如 Python、Scratch、Google Classroom、MOOCs）。

四、工作內容

1. 專任教師

- 負責本學科的正規課程教學。
- 設計符合素養導向的課程，並鼓勵學生自主學習。
- 擔任班級導師或學校行政（視學校需求分配）。
- 參與學校課程發展與學科活動，如讀書會、辯論賽、學科競賽等。
- 與家長保持良好溝通，提供學生學習發展建議。

2. 兼任教師

- 依學校課程規劃，負責該科目授課。
- 以多元化教學提升學生興趣，如戲劇演練（表演藝術）、手作實作（美術、家政）、戶外探索（童軍）等。
- 積極參與學校活動，如運動會、才藝表演、展覽等。

五、薪資與福利

1. 薪資：

- **專任教師**：依據學校薪資標準，並參考教師年資與參與學校相關職務額外加給。
- **兼課教師**：依鐘點費計算，符合教育部規範，依相關經驗可額外酌加。

2. 福利：

- 正式教師享有公健保、退休金制度。
- 兼課教師享有勞健保。
- 提供教師進修補助（如教育研習、專業證照考試費用）。
- 獎勵機制：如教學優良獎勵、課程創新獎勵、指導學生獲獎獎勵等。
- 友善教學環境：鼓勵教師自主發展特色課程、提供備課資源與科技教學工具。

六、應徵方式

1. 應徵資料：

- 個人履歷（含學經歷、專長、教學理念）。
- 教師證書影本（專任教師必備）。
- 相關證照或作品集（如課程設計、學生學習成果）。
- 其他能證明個人專業能力之資料（如論文發表、學科競賽指導紀錄）。

2. 應徵流程：

-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合格者另行通知）。
- **第二階段**：試教與面試（試教 20 分鐘，評估教學能力與互動表現）。
- **第三階段**：最終錄取通知，完成聘任手續。

3. 聯絡方式：

- 應徵資料請寄至 xinguanghi@gmail.com，標題請註明：「應徵新光高中國中部（應徵科目）-(教師姓名)」。
- 聯絡電話：07-7019888-253(國中部)
- 學校地址：83146 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 217 號
- 相關資訊請加入新光高中附設國中部官方 LINE：
<https://lin.ee/CNujbqj>